

附件 1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掌握、分析、预测汉台区敌社情动态、维护全区政治安定、治安大局稳定；

(2) 负责侦破全区各类刑事案件，查破各类治安案件，负责市、区涉嫌违法犯罪人员的羁押管教工作，预防处理各类治安群体和自然灾害事故；

(3) 负责社会治安管理和户政、出入境及外国人管理及市、区重大政治、经济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4) 负责法律法规赋予公安机关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5) 负责分局公安队伍建设；

(6) 负责完成市公安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内设机构

分局共 1 个机关，局属内设 51 个部门，即一委一科一室（纪检委、政工科、办公室），监察室、刑警大队、治安大队、警务督察队、国保大队、经文保大队、经侦大队、网安大队、法制大队、环食药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禁毒大队、巡特警大队、监所管理大队、森林警察大队、信息大队、情报大队等 17 个业务警种部门（其中刑警大队下设 11 个中队），北关派出所、东大街派出所、中山街派出所、东关派出所、西关派出所、汉中路派出所、七里派出所、民主街派出所、滨江路派出所、河东店派出所、铺镇派出所、武乡派

出所、石门派出所、宗营派出所、老君派出所、舒家营派出所、龙江派出所、望江派出所、汉王派出所、徐家坡派出所共 20 个派出所。

2021 年内设机构新增加 1 个森林警察大队，按照全国森林公安体制改革要求，将原汉中市森林公安局汉台分局划拨至分局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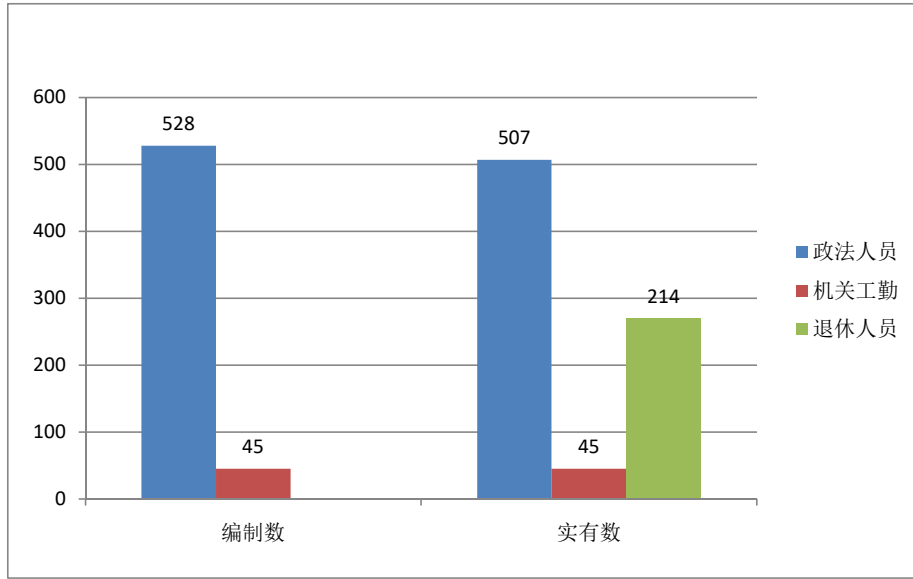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市公安局汉台分局（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共 573 人，其中，政法人员编制 528 人，机关工勤编制 45 人。编制由于原汉中市森林公安局汉台分局划拨至分局管理，原汉中市森林公安局汉台分局 8 个人员编制并入分局，政法人员编制增加 8 人，增加后政法人员编制为 528 人。实有人员 552 人，其中政法人员 507 人、机关工勤 4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473.6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2,360.18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558.2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49
		9. 卫生健康支出	278.0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246.91
本年收入合计	15,031.90	本年支出合计	14,720.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8.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9.99
收入总计	15,310.59	支出总计	15,31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合计		15,031.90	13,473.69						1,558.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360.18	12,360.18						
20402	公安	12,360.18	12,360.18						
2040201	行政运行	8,760.96	8,760.9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6.00	3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561.22	3,561.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49	83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91	704.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0	23.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61	681.61						
20808	抚恤	130.58	130.58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04	127.04						
2080802	伤残抚恤	3.54	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02	278.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02	27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02	278.02						
229	其他支出	1,558.21							1,558.21
22999	其他支出	1,558.21							1,558.21
2299999	其他支出	1,558.21							1,55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720.60	12,708.22	2,012.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360.18	10,822.79	1,537.39			
20402	公安	12,360.18	10,822.79	1,537.39			
2040201	行政运行	8,760.96	8,760.9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6.00		3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561.22	2,061.83	1,499.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49	83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91	704.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0	23.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61	681.61				
20808	抚恤	130.58	130.58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04	127.04				
2080802	伤残抚恤	3.54	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02	278.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02	27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02	278.02				
229	其他支出	1,246.91	771.92	474.99			
22999	其他支出	1,246.91	771.92	474.99			
2299999	其他支出	1,246.91	771.92	474.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473.6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	12,360.18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835.49	835.49		
		9. 卫生健康支出	278.02	278.0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473.69	本年支出合计	#####	13,473.6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0.00	支出总计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8,927.85	公用经费合计		3,008.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5.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8.45
30101	基本工资	1,827.84	30201	办公费	38.30
30102	津贴补贴	2,980.39	30202	印刷费	4.99
30103	奖金	1,259.63	30205	水费	24.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7.99	30206	电费	75.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40	30207	邮电费	5.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02	30211	差旅费	86.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71	30213	维修(护)费	44.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7.01	30214	租赁费	0.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8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80
30304	抚恤金	130.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24.12
30305	生活补助	15.08	30226	劳务费	2,086.32
30309	奖励金	11.40	30228	工会经费	85.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4.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41.00		1.00	240.00	70.00	170.00		
决算数	232.86		0.46	232.40	70.00	16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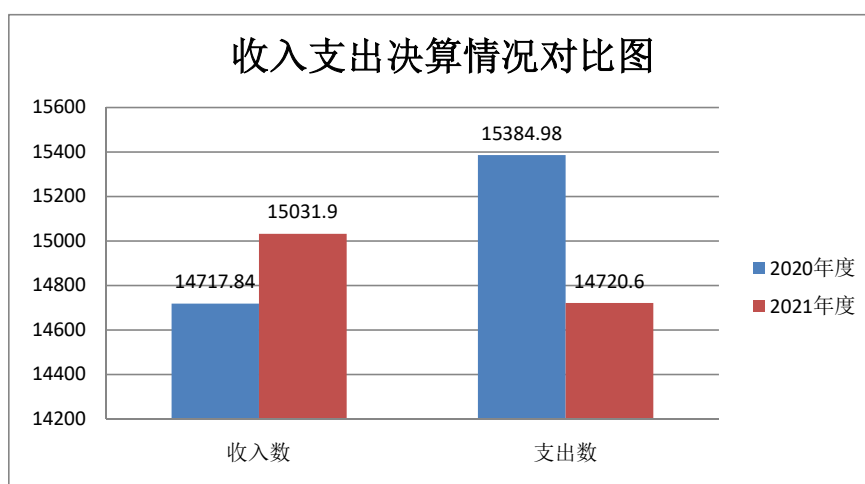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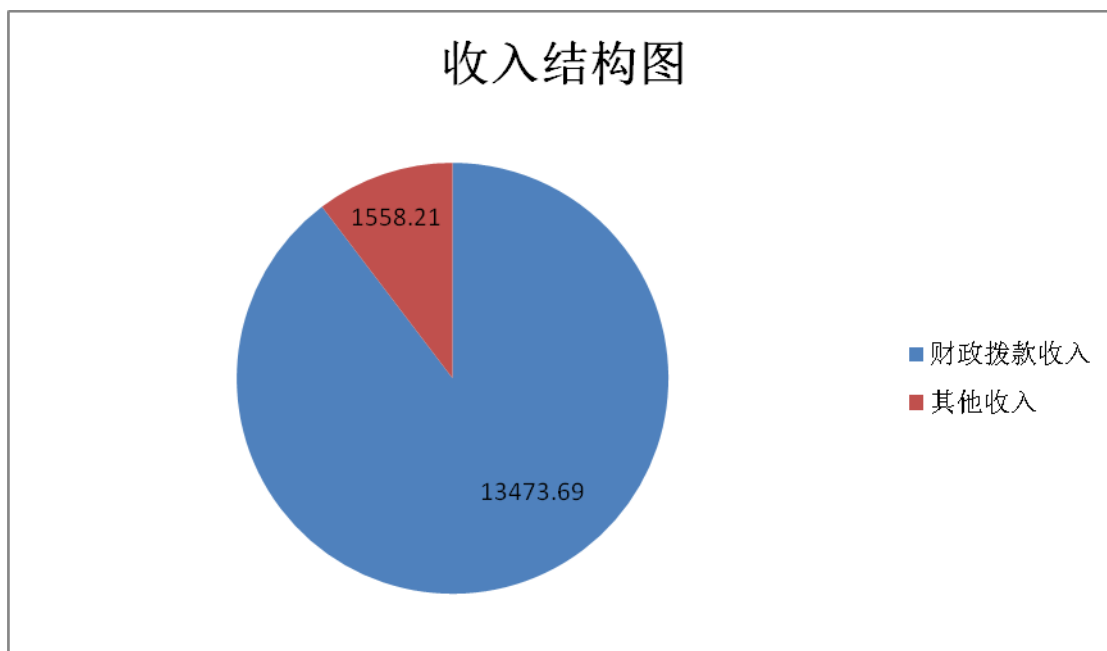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15031.9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4.06 万元，增长 2.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收入增加。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1472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664.38 万元，下降 4.32%，主要原因是：2021 年没有基建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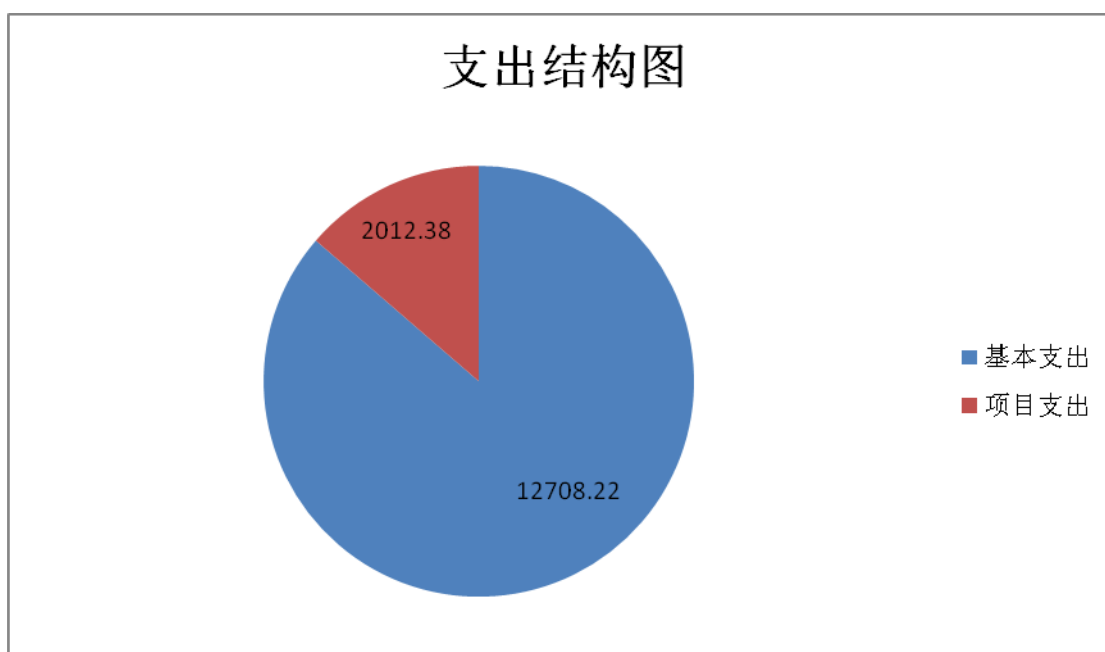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503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73.69 万元，占 89.6%；其他收入 1558.21 万元，占 1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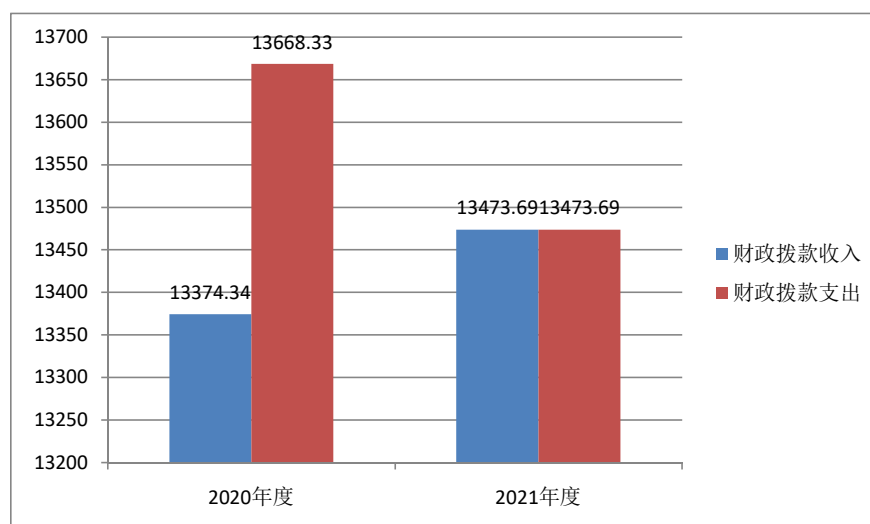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1472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08.22 万元,占 86.33%; 项目支出 2012.38 万元,占 13.67%。(可用饼状图显示本年支出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3473.69 万元，较上年增加 99.35 万元，增长 0.7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人员工资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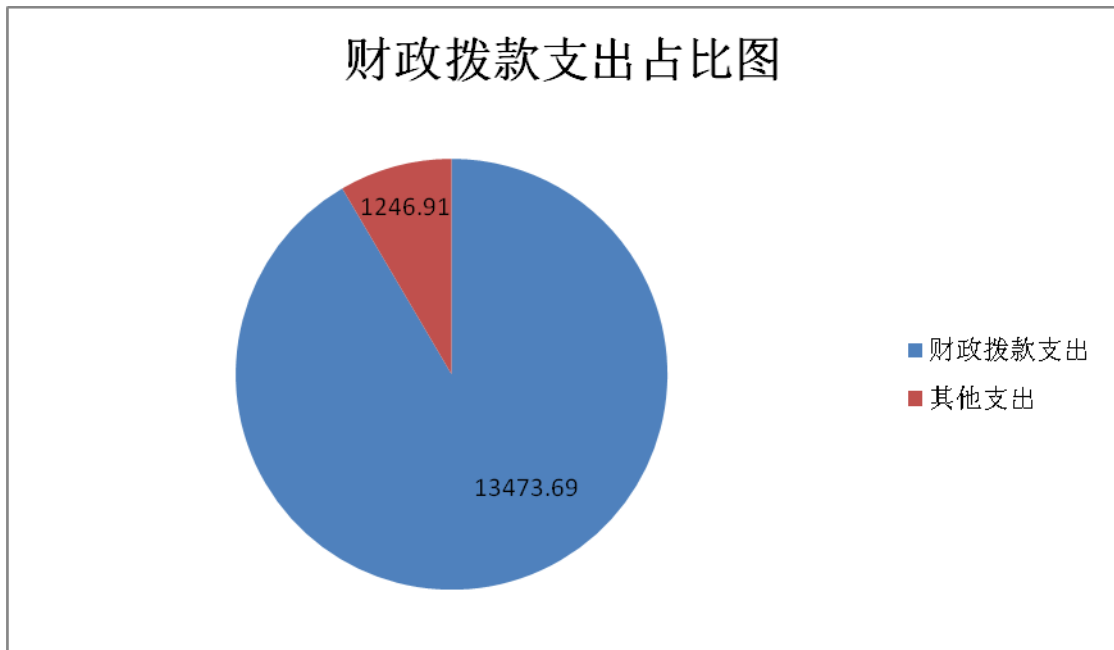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3473.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4.64 万元，下降 1.4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473.69 万元，支出决算 13473.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5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4.64 万元，下降 1.4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占比图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8760.96 万元，支出决算 87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预算 36 万元，支出决算 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预算 3561.22 万元，支出决算 356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23.3 万元，支出决算 2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681.61 万元，支出决算 68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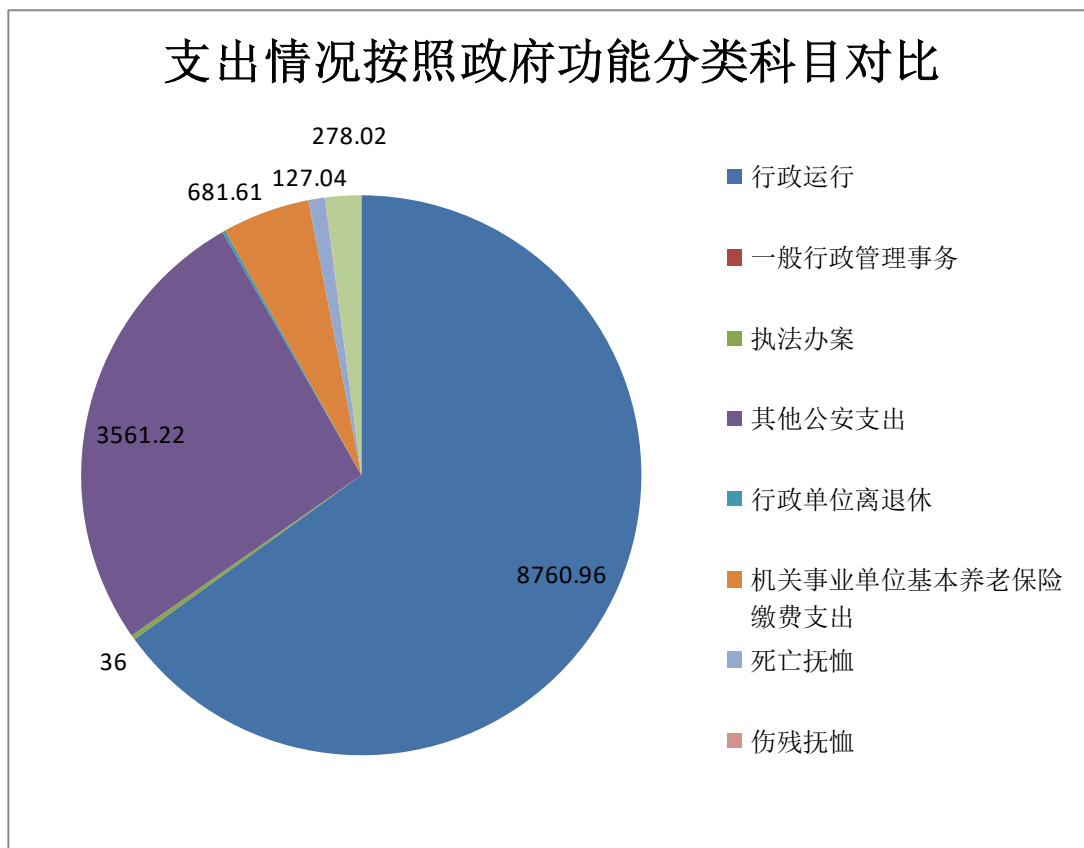
预算 127.04 万元，支出决算 12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预算 3.54 万元，支出决算 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278.02 万元，支出决算 278.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36.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927.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3008.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邮电费、公务接

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41万元，支出决算232.86万元，完成预算的96.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事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7辆，预算70万元，支出决算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省公安厅统一采购配发。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170万元，支出决算162.4万元，完成预算的95.5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7.6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积极采取措施，严格管理公务用车，严格控制车辆运行费支出事项，确保节约资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0.46万元，完成预算的4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管理公务接待，控制公务接待规模和人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6 万元。主要是分局与公安部、省公安厅等上级单位交流工作、接受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 个，来宾 46 人次。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24.82 万元，支出决算 72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3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省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578.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9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57.54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6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78.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9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7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为加强绩效管理，改进管理措施，完善工作机制，落实绩效管理责任，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结合 2021 年度工作完成及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我局积极开展 2021 年度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由我局办公室牵头，各项目执行部门协助配合，按照年初各部门工作任务及设定的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环节强化绩效监控，从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两方面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

解决问题，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了各项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对资金管理、使用、执行、效益结果等方面进行自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了全面自评，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73.69 万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立基本科学规范，预决算基本保持一致，坚持过紧日子，财政资金充分产生效益，在服务保障基层各项公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十四运系列赛事、建党百年、警卫任务等重大安保活动绝对安全，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执法办案、其他公安支出等 3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公安机关治安、户政、出入境等对社会提供的各项公共管理服务事项。二是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能力，全力保障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三是强化队伍建设，规范队伍管理，打造过硬汉台公安队伍。对群众反映强烈治安问题突出的行业场所加强监管，规范经

营行为，加大查处力度，营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今年以来，先后组织开展集中清查行动 21 次，检查各类场所 613 次，查办涉赌刑事案件 27 起，涉黄赌行政案件 22 起，行政处罚处 69 人，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 31 份，现场整改隐患 53 处。加强对易燃易爆和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共收缴各类非制式枪支 29 支，各类子弹 636 发，管制刀具 113 把；收缴雷管 342 发、炸药 24 公斤、导火索 1000 米，及时消除了重大隐患。严格落实“放管服”政策，户口补录、迁移审批从跑三趟到跑一趟，补录材料齐全、符合补录条件的，审批时限从 15 个工作日缩短为当场办结；简化公民姓名、民族、性别、学历等项目变更审批，材料齐全的审批时限从 15 个工作日缩短为当场办结；针对企业、群众办事跑路多的实际，将护照办理及签注等 14 项行政许可项目搬到网上，实行网上受理，网上审批，“让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服务保障工作顺利开展，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下一步更加严格管理、审批，规范、合理使用财政资金，确保有限资金发挥更大效益。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主管部门		汉中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公安机关治安、户政、出入境等对社会提供的各项公共管理服务事项。 目标2: 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能力, 全力保障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目标1: 完成了治安、户政、出入境等对社会提供的各项公共管理服务事项。 目标2: 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能力, 全力保障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提升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法律法规规定工作质量	>95%	100%	
		时效指标	法律法规规定时限完成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严格管理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 提高社会发展能力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注重可持续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公安执法规范化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安全感及社会治安状况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 执法办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6 万元，执行数 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严肃查处各类违法犯罪案件，保持高压态势，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服务保障地方经济发展。二是提升基层政法单位办案水平，保障办案工作顺利开展。三是重点区域治安管理、重大活动安保水平一步提高。2021 年全年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638 起，其中 4 起新发命案全部破获，起诉犯罪嫌疑人 549 人。查处治安案件 2562 起，行政拘留 290 人。其中，共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 177 起、同比增长 89%，抓获犯罪嫌疑人员 430 人、同比增长 373%，追赃挽损 493.74 万、同比增长 741%。破获传统盗抢骗案件 285 起，起诉盗抢骗 210 人，侦办跨区域系列案件 3 串 23 起，先后组织开展 4 次赃物返还大会，累计返还群众赃款赃物 225 万余元。先后 9 次开展禁毒专项行动，共破获毒品案件 25 起，移送起诉涉毒犯罪嫌疑人 32 人，强制隔离戒毒 101 人，社区戒毒 79 人，查获各类毒品合计 573.224 克。破获环食药及知识产权类案件 14 起，涉案金额 1192.5 万元；破获非法占用农地案 2 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 3 起，追回 35 名农民工被拖欠工资 6.7 万元。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服务保障各项公安执法办案工作顺利开展，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下一步将更加严格管理、审批，规范、合理使用财政资金，确保有限资金发挥更大效益。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				
主管部门		汉中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36	3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 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2: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严肃查处各类违法犯罪案件, 但持高压态势,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目标1: 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 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2: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严肃查处各类违法犯罪案件, 但持高压态势,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办理案件数量	≥2000件	≥2000件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下达进度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6万	≤36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 提高社会发展能力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注重可持续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公安执法规范化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安全感及社会治安状况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 其他公安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499.39 万元，执行数 1499.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坚持公安保卫工作服务经济建设、全力维护全区政治稳定和治安稳定为中心，坚持业务队伍两手抓，二是严厉打击各类危害国家安全活动，及时打击邪教组织和恐怖活动，三是进一步深化和提高社会治安巡逻防控工作，进一步预防和减少各类犯罪活动的发生，四是深入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五是强化社会治安管理，适时开展专项斗争，提升反恐处突能力，六是圆满完成了十四运、建党百年等重大安保工作和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反恐处突等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各项目标考核均处在前列，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预期目标，被表彰为全市优秀公安局，辖区群众满意度、安全感逐年提高，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服务保障工作顺利开展，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下一步更加严格管理、审批，规范、合理使用财政资金，确保有限资金发挥更大效益。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公安支出						
主管部门	汉中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499.39	1499.39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1499.39	1499.3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 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2: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严肃查处各类违法犯罪案件, 但持高压态势, 维护社会大局持			目标1: 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 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2: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严肃查处各类违法犯罪案件, 但持高压态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 值	全年完 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支持办理案件数量		≥2000件	≥2000件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下达进度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6万	≤36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为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 提高社会发展能力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注重可持续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提高公安执法规范化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众安全感及社会治安状况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3473.69 万元，执行数 13473.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情况看，绩效目标设立基本科学规范，项目设立流程规范完整，预算资金能够及时有效执行，资金效益显著，在服务保障各项公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预决算基本能够保持一致，绩效管理水水平得到了提升。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分局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主要坚持公安保卫工作服务经济建设、全力维护全区政治稳定和治安稳定为中心，坚持业务队伍两手抓，严厉打击各类危害国家安全活动，及时打击邪教组织和恐怖活动，进一步深化和提高社会治安巡逻防控工作，进一步预防和减少各类犯罪活动的发生。深入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强化社会治安管理，适时开展专项斗争，提升反恐处突能力，始终坚持底线思维，采取最实手段防控、最严措施打击，确保汉台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圆满完成了十四运、建党百年等重大安保工作和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反恐处突等各项工作任务，各项目标考核均处在前列，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预期目标，被表彰为全市优秀公安局，辖区群众满意度、安全感逐年提高，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服务保障工作顺利开展，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我局将继续规范财务管理，强化内部监督，确保资金发

挥最大效益。一是在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流程上下功夫，进一步明确业务流程，实现精细化管理，夯实责任。二是加强学习，不断增强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不断完善分局内部相关制度。三是汇聚合力，针对不同业务部门，根据业务特点和绩效管理重点，不断完善绩效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自评得分: 96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掌握、分析、预测汉台区社情动态、维护全区政治稳定、治安大局稳定; (2) 负责侦破全区各类刑事案件; 查破各类治安案件; 负责市、区涉嫌违法犯罪嫌疑人、预防处理各类治安群体性和自然灾害事故; (3) 负责社会治安管理和户籍、出入境及外国人管理; 负责市、区重大政治、经济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4) 负责法律法规赋予公安机关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5) 负责分局公安队伍建设; (6) 负责完成市公安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财政拨款总支出13473.69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8765.99万元, 占总支出65%; 商品和服务支出4163.12万元, 占总支出31%;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61.86万元, 占总支出1%; 其他资本性支出382.72万元, 占总支出3%。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紧扣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和“十四运”安保维稳工作主线, 以“四讲四有”活动为载体, 深入开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 着力打造“四型”模范警队, 不断推动汉台公安工作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 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汉台、法治汉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0%	5%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半年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率≥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100%	40%	3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00%	96.62%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5	4	4	资产管理需进一步规范	
效果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5%	5%	4	资金管理需进一步规范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计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效果	项目效益(2.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计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20		
		项目效益(2.0分)	2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计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